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授权，公司对因不符合激励条件以及公司业绩考核未达标而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7,920,080 份。具体情况如下：

（1）鉴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1 年激励计划”）和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4 年激励计划”）涉及的 28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且已与公司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关系，公司董事会同意对该 28 人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667,040 份进行注销，其中：注销 2021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21 人未行权的 102,240 份股票期权，注销 2021 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 6 人未行权的 34,800 份股票期权，注销 2024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8 人未行权的 450,000 份股票期权，注销 2024 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 2 人未行权的 80,000 份股票期权。

（2）鉴于 2021 年激励计划涉及的首次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在第三个行权期设定公司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所有激励对象考核当期已获授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统一注销；鉴于 2024 年激励计划涉及的首次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在第一个行权期设定公司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所有激励对象考核当期已获授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统一注销。除前述因激励对象离职而触发的注销情

形外，本次因公司业绩考核目标未满足行权条件而触发的注销涉及激励对象 522 名，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7,253,040 份。其中，涉及注销 2021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428 人未行权的 2,419,440 份股票期权，注销 2021 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 96 人未行权的 320,400 份股票期权，注销 2024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200 人未行权的 3,994,200 份股票期权，注销 2024 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 44 人未行权的 519,000 份股票期权。

本次注销股票期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注销部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本次注销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明细汇总如下：

批次	期权代码	期权简称	本次注销期权的授予日期	涉及人数	注销期权数量（份）	触发注销的情形
2021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037218	捷顺 JLC1	2022.02.25	21	102,240	激励对象 离职
2021 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	037323	捷顺 JLC2	2022.12.23	6	34,800	
2024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037425	捷顺 JLC3	2024.3.22	8	450,000	
2024 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	037473	捷顺 JLC4	2024.10.24	2	80,000	
2021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037218	捷顺 JLC1	2022.02.25	428	2,419,440	业绩考核 未达标
2021 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	037323	捷顺 JLC2	2022.12.23	96	320,400	
2024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037425	捷顺 JLC3	2024.3.22	200	3,994,200	
2024 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	037473	捷顺 JLC4	2024.10.24	44	519,000	
合计	/	/	/	/	7,920,080	/

- 注：
- 1、上表中的 2021 年激励计划因离职触发注销涉及的激励对象总共 26 人，其中，有 1 人既是首次授予又是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上表中的 2024 年激励计划因离职触发注销涉及的激励对象总共 10 人。鉴于有 8 人既是 2021 年激励计划授予又是 2024 年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因此，因离职而触发注销涉及激励对象合计 28 人。
- 2、上表中的 2021 年激励计划因业绩考核未达标触发注销涉及的激励对象总共 501 人，其中首次授予涉及 428 人，预留授予涉及 96 人，其中 23 人既是首次授予又是预留授予激励

对象。上表中的 2024 年激励计划因业绩考核未达标触发注销涉及的激励对象总共 217 人，其中首次授予涉及 200 人，预留授予涉及 44 人，其中 27 人既是首次授予又是预留授予激励对象。鉴于有 196 人既是 2021 年激励计划又是 2024 年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因此，因业绩考核未达标而触发注销涉及的激励对象合计 522 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部分股票期权的注销手续。

上述股票期权注销完成后，公司 2021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总人数由 449 名减至 0 名，首次授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2,521,680 份减至 0 份；公司 2021 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总人数由 102 名减至 0 名，预留授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355,200 份减至 0 份；公司 2024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总人数由 208 名减至 200 名，首次授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13,764,000 份减至 9,319,800 份；公司 2024 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总人数由 46 名减至 44 名，预留授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1,810,000 份减至 1,211,000 份。

本次注销股票期权事项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及《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相关审议程序合法、有效。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不会对公司股权结构、经营状况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提升公司业绩，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特此公告。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三十日